

广州市越秀区金融业发展第十三个 五年规划

目录

一、发展现状.....	7 -
(一) 发展基础.....	7 -
1. 整体实力稳步增强，产业龙头地位稳固.....	7 -
2. 金融机构数量增加，金融组织体系健全.....	8 -
3. 形成集聚发展态势，总部经济特征明显.....	9 -
4. 打造高端发展平台，民间金融快速发展.....	9 -
5. 加强企业上市培育，金融市场交易活跃.....	10 -
6. 优化规范管理体系，有效实现风险控制.....	10 -
(二) 存在问题.....	11 -
1. 金融体系有待完善，特色优势不够突出.....	11 -
2. 直接融资比重偏低，资源配置能力较弱.....	11 -
3. 创新能力有待加强，新型业态相对滞后.....	11 -
4. 持续发展空间受限，营商环境有待改善.....	12 -
二、发展环境.....	12 -
(一) 发展机遇.....	13 -
1. 开放发展的机遇：“一带一路”和广东自贸区建设拓展了越秀金融的发展空间.....	13 -
2. 创新发展的机遇：经济“新常态”加快金融创新步伐推动越秀金融培育新的金融业态.....	14 -
3. 持续发展的机遇：珠三角产业转型升级为越秀金融	

发展提供了巨大动力.....	- 14 -
4. 加速发展的机遇：政策体系逐步完善为越秀金融快速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 15 -
(二) 面临挑战.....	- 16 -
1. 环境变化的挑战：金融环境剧烈变化给金融稳定发展带来转型压力.....	- 16 -
2. 改革加速的挑战：金融改革加快推进将增加金融风险控制难度.....	- 16 -
3. 需求多样的挑战：产业转型升级将导致金融需求的根本性转变.....	- 17 -
4. 区域竞争的挑战：区域间金融竞争压力加大....	- 17 -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战略定位.....	- 17 -
(一) 指导思想.....	- 18 -
(二) 基本原则.....	- 18 -
1. 发挥优势，形成特色.....	- 18 -
2. 强化集聚，多元发展.....	- 19 -
3. 错位发展，突出重点.....	- 19 -
4. 创新引领，高端发展.....	- 19 -
5. 统筹协调，优化环境.....	- 20 -
(三) 战略定位.....	- 20 -
四、重点领域、发展目标与实施战略.....	- 22 -
(一) 重点领域.....	- 22 -

1. 产业金融（推动融合，形成特色）	- 23 -
2. 民间金融（集聚发展，服务小微）	- 23 -
3. 互联网金融（创新业态，打造平台）	- 24 -
（二）发展目标.....	- 24 -
1. 总体目标.....	- 24 -
2. 具体目标.....	- 25 -
（三）实施战略.....	- 28 -
1. 集聚机构战略：重点集聚三类机构.....	- 28 -
2. 突出特色战略：重点突出三个特色.....	- 28 -
3. 创新引领战略：重点强化三个引领.....	- 29 -
4. 对接自贸区战略：重点实现三个对接.....	- 29 -
五、主要任务.....	- 30 -
（一）集聚金融机构，培育产业生态体系.....	- 30 -
（二）推动创新创业，加快民间金融街升级.....	- 32 -
（三）完善基础平台，大力发展互联网金融.....	- 35 -
（四）突出文化特色，打造文化金融合作区.....	- 39 -
（五）发展科技金融，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	- 41 -
（六）建设合作试点，探索金融+健康新模式.....	- 42 -
（七）强化上市培育，加快资本市场发展.....	- 43 -
六、保障措施.....	- 45 -
（一）加强组织领导，提升服务能力.....	- 45 -
（二）完善政策机制，出台配套措施.....	- 46 -

（三）优化发展环境，提升品牌形象.....	- 47 -
（四）深化区域合作，加强国际交流.....	- 48 -
（五）建设人才队伍，吸引高端人才.....	- 49 -
（六）注重系统研究，实现科学发展.....	- 50 -
附件：重点建设项目一览表.....	- 51 -

序 言

“十三五”时期（2016-2020年）是越秀区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加快金融创新的关键时期，也是实现越秀区金融业大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加快金融业发展，对于充分发挥金融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和保障作用，推进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建设，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本规划内容是越秀区“十三五”规划纲要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十三五”时期全区金融业发展的指导性文件。“十三五”时期，越秀区金融业发展应当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破解发展难题，厚植发展优势。同时，要加快实现三个“破局”：一是在现有产业基础上，进一步增强发展优势，抓住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寻求突破；二是在广州金融服务体系构建的大格局中，进一步培育特色优势，聚焦越秀区四大主导产业，做大创新金融发展平台；三是在广东加快自贸区建设的大背景下，主动接受辐射和带动，复制成熟的经验和做法以缩小与自贸区的差距。

本纲要根据《广州市越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主要阐明未来五年越秀区金融业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明确金融相关部门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是全区金融业发展的行动纲领。

一、发展现状

(一) 发展基础

“十二五”以来，越秀区金融业推动地方经济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产业龙头地位日益稳固，金融机构数量持续增加，金融组织体系逐步完善，总体经济特色明显，民间金融机构集聚，实现了稳步发展、科学发展和创新发展。

1. 整体实力稳步增强，产业龙头地位稳固

“十二五”期间，越秀区金融总量规模进一步扩大，金融行业效益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显著增强。越秀区是广州市金融强区，总部企业主要集中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商贸业、金融业、服务业、房地产业等，在各自行业领域都发挥龙头带动作用，其中金融行业的总部企业增加值占该行业增加值的比重最高。2015年全年共实现金融业增加值805亿元，增长14.19%，总量和增速继续高居四大主导产业之首，占全区GDP的2/3，占全市比重49.40%，居全市第一位，年均增长率超10%，顺利完成了“十二五”预期目标，产业龙头地位进一步稳固。



图 1：“十二五”期间越秀区金融业增加值变化图（单位：亿元）

2. 金融机构数量增加，金融组织体系健全

“十二五”期间，越秀区金融机构门类进一步健全，金融机构数量大幅增加，金融机构业务水平保持行业领先，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持续壮大。截至 2015 年末，越秀区共集聚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地区总部中的 3/4 强（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进驻国内外各大商业银行网点 400 余家，银行网点数量占广州市的 40% 左右；此外，集聚保险业、证券业、期货业分支机构及网点 200 多家；证券业营业网点 35 家；期货业营业网点 12 家；小额贷款公司 46 家（全部集中在广州民间金融街）；典当企业网点 23 家；融资担保类企业营业网点近 30 家；形成了银行、保险、证券、期货、小额贷款、担保、典当行等各类型机构齐全的金融机构体系。

3. 形成集聚发展态势，总部经济特征明显

“十二五”期间，越秀区金融业发展具有很强的集聚优势，共有淘金金融街、沿江金融商务区、环市东 CBD、东风路商务带 4 个商业银行总部集聚区，广州民间金融街 1 个民间金融机构集聚区，以及人行广州分行、广东银监局等国家金融监管部门，形成了金融机构总部集聚、民间金融机构快速发展且日益完善的金融布局。截至 2015 年末，越秀区认定的金融类总部企业达到 191 家，登记在册的金融及类金融总部企业 259 家。

4. 打造高端发展平台，民间金融快速发展

2012 年，越秀区启动建设全国首条民间金融街——广州民间金融街。作为全国唯一的民间金融产业发展示范区、全省首批创新创业金融街试点区、全市首批互联网金融产业基地，截至 2015 年末，园区共集聚各类金融及配套机构 203 家，其中互联网金融机构 33 家，集聚各类民间资本超 200 亿元，辖内机构累计为 20000 余户中小微企业和个人客户提供融资超 3000 亿元，累计实现税收超 14 亿元。形成“政府服务辖内企业，辖内企业服务实体经济”的良好格局，发展涵盖小贷公司、再贷款、融资担保、互联网金融、电商平台、文化产业于一体的多元企业主体、多层服务体系、多样经营方式的产业生态圈。

5. 加强企业上市培育，金融市场交易活跃

“十二五”期间，越秀区按照广州市企业上市“双百工程”的要求，积极开展企业上市扶持，建立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落实上市扶持制度，完善相应工作措施，为企业提供上市咨询、联络、沟通、协调等各项服务，不断培育上市企业，帮扶企业发展壮大。截至2015年末，我区上市企业达到28家，比2010年增加17家，其中在主板上市的企业14家，占全市的12.17%；在新三板挂牌企业14家，占全市的9.59%。在主板上市的14家企业中，国内A股上市的共10家，包括深圳上市的7家，上海上市的3家；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的2家；在香港上市的2家（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既在上海上市，也在香港上市）；英国伦敦上市的1家。

6. 强化金融风险管理，完善监管体系建设

“十二五”以来，越秀区加快民间金融创新步伐，不断创新监管机制。率先制定系列监管制度，先后出台主监管员制度、防范民间金融风险联席委员会制度、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互联网小贷管理办法、P2P平台管理办法等，严防创新金融风险。强化信息平台建设，利用信息化工具开展监管工作，实现持续、动态非现场监管。充分利用现有的省小贷非现场监管系统、金融街风险监测系统开展非现场检查工作；委托科研高校、专业公司等加快推进金融街风险监测系统升级改造工作。建设民间金融监管标准。制定小贷监管手册，

对小贷监管过程中的监管机构、市场准入、非现场监管、现场监管、行政处理措施等流程化、标准化，目前已在全省范围内推广适用；以全国民间金融产业知名品牌发展示范区为契机，制订小额贷款公司非现场监管、档案管理规范以及民间金融资产评价指标分类标准。

（二）存在问题

“十二五”以来，越秀区金融业实现了快速发展，但是，也存在比较突出的问题。

1. 直接融资比重偏低，资源配置能力较弱

“十二五”期间，越秀区金融业直接融资比重较低，上市公司数量较少，融资规模偏小，发展深度不够，以银行信贷为主的间接融资体系一直扮演着越秀区社会融资的重要角色。同时，银行业中间业务所占比重较低，债券市场、衍生产品市场发展严重滞后。保险业营销手段较为传统，保险的功能作用发挥不够充分，中小企业融资仍然困难，金融业的发展水平还远不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此外，广州市缺少全国性的金融市场交易平台，如产权交易市场、股权交易所、土地交易所、环境交易所等新型金融要素市场比较缺乏，金融配置资源的能力有待提高。

2. 创新能力有待加强，新型业态相对滞后

“十二五”期间，越秀区金融业在“互联网+”的带动下，转向细分市场、提升服务、创新产品、“线上”发展等

高层次竞争，新金融业态越来越重要。作为广府文化源地、千年商都核心、公共服务中心，越秀区金融业具备较好的发展基础，但总体来看，仍然以传统金融为主，创投企业数量较少，小额贷款公司、担保公司等民间融资中介机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以互联网金融代表的新兴金融业态发展滞后，创新类互联网金融机构数量较少，本地小微企业直接受益于互联网金融的比例较小等问题。

3. 持续发展空间受限，营商环境有待改善

“十二五”以来，相较于天河、南沙等城区的金融业发展势头，受发展空间、土地成本等因素的制约，越秀区推动金融业发展原有的区位优势、资源优势、服务优势受到不同程度的削弱，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出现了优质企业外迁（如交通银行广州分行）趋势，传统的总部经济大区、商贸中心的地位正受到前所未有的挑战。同时，较高的经济密度和人口密度也使得越秀区难以通过大范围拆建实现空间重构，难以快速形成由大项目带动产生的新兴产业集聚效应。另外，作为老城区，越秀区内企业营商成本居高不下，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金融机构进驻和创新金融人才的引进。

二、发展环境

“十三五”时期，在“一带一路”、“互联网+”和广东自贸区建设的带动下，越秀区金融业发展既面临着严峻挑战，也蕴含着重大机遇。

（一）发展机遇

1. 开放发展的机遇：“一带一路”和广东自贸区建设拓宽了越秀区金融业发展的空间

目前，我国正在积极推进“一带一路”战略布局，推动欧亚大陆-非洲，欧亚大陆-澳洲、欧亚大陆-南美洲交通、资源、能源领域的战略合作。在这一大战略实施过程中，广东省金融业开放水平逐步提升，持续深化与港澳、东盟、欧美的金融合作，构建起了有利于跨境贸易和投资的金融环境，成为国内进驻外资银行机构最多的省份。国际货币体系重构为人民币国际化、金融机构加快“走出去”步伐创造了有利外部条件；部分国家地区基础设施投资大有空间，推进在该区域资本输出不仅有助于消化国内过剩产能，同时可逐步形成该区域的人民币市场。在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广东自贸区建设等大背景，全球经济格局调整和“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在广州交汇，国际航运中心、国际航空枢纽、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三大支点在广州重合，打造国际航运中心、物流中心、贸易中心，要求金融业成为经济新常态下广州经济发展的新引擎。结合实际情况，为越秀区进一步集聚金融机构、大力发展特色金融、开拓国际市场空间、实现高端发展提供了重要机遇。

2. 创新发展的机遇：经济“新常态”加快金融创新步伐 推动越秀区金融业培育新金融业态

经济新常态催生金融新常态。“十三五”时期，越秀区金融业发展应当突破传统路径依赖和思想观念束缚，从“向规模扩张要效益”转到“向提升质量要效益”上来。党的十八大以来，金融业在深化改革中前进，不断创新发展。互联网金融以新的业态形式出现在金融领域，传统金融和互联网金融的合作不断深化。同时，消费金融公司、民营银行、沪港通等金融创新加快发展，这也使得金融产业本身的发展环境发生变化。第三方支付、P2P网络贷款、无抵押贷款、众筹融资、网络化金融机构、互联网金融门户网站等多元化模式，在“互联网+”的深刻影响下，将带动越秀金融创新产生新的金融产业形态。此外，“十三五”时期是直接融资和资本市场大力发展的关键时期。这有利于越秀区抓住机遇，围绕股票、商品期货、债券、金融衍生品等市场的创新发展，建设区域性产权交易市场、股权转让和场外交易市场等高端发展平台。

3. 持续发展的机遇：珠三角产业转型升级为越秀区金融业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十三五”时期是我省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双轮并转”、高新技术产业和适度重工业“两翼双飞”、建设具有世界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的关键时期。珠三角地

区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促进转型升级力度必将进一步增强，对专业化、特色化、现代化的金融服务需求也将进一步加大。作为珠三角转型升级的重要一环，广州的目标是成为区域金融中心和现代服务业中心。在这一过程中，有利于越秀区发挥民间金融优势，打造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示范区，推动中小企业技术改造，实现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并此带动珠三角各市产业链条的对接和融合，让珠三角成为一个布局合理、互补共赢的整体。越秀区强化市场意识、创新意识、竞争意识，加快金融产品创新本土化进程，就能形成独具特色的经营优势和特色的金融体系，实现持续发展。

4. 加速发展的机遇：政策体系逐步完善为越秀区金融业快速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设计有利于金融机构集聚和金融创新的政策体系，是推动越秀区金融业快速发展的关键。从目前国家、省、市出台的相关政策来看，促进金融业发展的政策均体现出注重发挥市场在金融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构建较为完善的金融规划与政策体系，为金融市场化运作保驾护航。党的十八大三中全会以来，国家先后出台了金融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金融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服务小微企业、服务“三农”（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金融服务三农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等一系列重要文件；省委在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

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中，对加快全省金融改革发展做出具体部署，印发了《关于深化金融改革完善金融市场体系的意见》。金融改革的加速推进，为越秀金融业提供了创新发展的制度基础。

（二）面临挑战

1. 环境变化的挑战：金融环境复杂多变影响金融稳定发展

在当前外围金融环境复杂多变的情况下，发达国家开始着眼重构金融发展理念和监管制度设计，国内市场亦出现金融脱媒、利率市场化、民营银行崛起等新的发展态势，传统金融机构之间的竞争日益激烈，一系列的科技和商业模式创新，加快了金融改革的步伐，加速了金融服务现代化的进程，但同时也为以传统金融为主的越秀区金融业发展带来了严峻挑战。

2. 改革加速的挑战：金融创新发展增加金融风险控制难度

金融创新是把“双刃剑”。一方面，金融创新有利于资源的优化配置，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经济结构特别是小微企业等的金融支持。另一方面，金融改革创新过程中，过去积累的金融资源错配风险将加快释放，如果处理不当，会带来更多更大的金融风险，引发金融危机。因此，“十三五”期间，越秀区金融业发展需不断加强金融监管制度研究，弄清

金融创新面临的种种风险，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防范。

3. 需求多样的挑战：产业转型升级导致金融需求的根本转变

在经济新常态背景下，资金总量减少、靠投入拉动增长的单一发展模式越来越不可取，如何将有限资金更好灌入实体经济、促进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和经济增长，就需要加快完善现代金融体系，提高金融工作效率。未来我国产业发展重点方向是：现代农业、高端制造业、节能环保产业和现代服务业。这些产业都具有高科技相关性特点，前期研发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十三五”期间，产业转型升级要求与前期发展不同的高效率、低成本、大风险、长周期的金融服务。

4. 区域竞争的挑战：区域金融竞争考验决策者创新发展能力

为贯彻落实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城市建设要求，各区都根据自身优势加快发展金融业，形成激烈的区域竞争态势。受广东自贸区带动，南沙区政策优势明显；天河区城市规划和基础设施日益完善，营商环境不断优化，以上城区均对作为老城区的越秀区发展金融业产生了一定影响。同时，受空间载体、居住成本限制，原有辖区内的银行、保险机构、投资公司、资金租赁、物流等多个总部企业，已经或正在迁出越秀区，寻找更适合企业发展的物理载体。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战略定位

（一）指导思想

按照我市落实国家“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巩固提升国家中心城市地位、引领全省实现“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目标要求，加快建设国际航运中心、物流中心、贸易中心、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和国家创新中心城市的战略部署，“十三五”期间，越秀区将以金融改革创新为引领，以市场化、集聚化、高端化为导向，以提升功能、完善体系、打造品牌为突破口，以民间金融街为主要载体，着力加快金融创新，发展“金融+”新型业态，主动对接广州金融市场、资本市场建设，进一步强化越秀区作为广州区域金融中心重要组成部分的地位，突出“岭南文化、创新金融”特色，形成以金融+总部经济、金融+健康医疗、金融+文化创意、金融+科技等创新金融为重点的越秀区特色金融体系，不断提升市场能级和市场主体的综合实力，为越秀区顺利实现产业升级和高端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基本原则

1. 发挥优势，形成特色

立足越秀区的比较优势，坚持特色发展道路，通过构建创新型金融平台和中心、打造创新金融集聚空间、引进创新金融要素和发展创新金融业态，以广州民间金融街为中心，大力发展金融+总部经济、金融+健康医疗、金融+文化创意、金融+科技等创新金融，服务区域经济转型升级，形成具有

越秀区特色的创新金融体系。

2. 产业集聚，多元发展

促进金融服务业和总部经济、楼宇经济、涉外经济的功能融合，促进金融与商贸、科技、文化创意等产业相互支持、相互渗透、联动发展，不断提升现代服务业能级。坚持外资金融与内资金融并重、传统金融与新兴金融互补的原则，在继续突出产业金融、巩固传统金融的基础上，壮大发展创新金融，在新一轮金融产业调整中争取先机，构建以“岭南文化、创新金融”为特色的多元化金融产业发展格局。

3. 突出重点，错位发展

紧紧围绕广州“三中心一体系”建设总体布局，充分发挥广东自贸区建设的机遇和平台，坚持对接、融入和自主发展并举，利用比较优势，积极参与金融市场联动、产品整合和管理创新环节，在市场开发、资源共享、风险防范、人才交流等方面与其他市内其他区域加强合作，实现金融资源跨区域优化配置，发展与之相匹配的区域金融市场体系。

4. 高端引领，创新驱动

坚持创新驱动，以创新保先进，通过制度创新、机构创新、业务创新、产品创新和服务创新推动金融业全面发展，建立创新驱动型金融发展模式，根据市场需求不断拓展金融市场，营造金融产品丰富、金融服务满意、金融监管有效、金融生态优质、金融风险可控的良好氛围，吸引各类金融要

素资源集聚，促进金融“洼地”加速形成，形成高端引领、创新引领，真正支撑金融创新的不断深化和推进。

5. 统筹协调，优化环境

注重金融产业发展与土地资源、人口发展、空间布局、生态环境的协调统一，注意金融总量与结构、增速与质量、规模与效益的协调统一。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绿色低碳发展模式，发挥金融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社会公平方面的促进作用。围绕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调整，发挥政府在制定战略规划、营造良好环境中的主导作用。鼓励金融创新，增强金融市场主体活力，发挥好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

（三）战略定位

根据广州市金融业战略部署和越秀区自身发展实际，“十三五”期间，我区金融业的发展明确了以创建全国唯一的民间金融产业知名品牌示范区为抓手，以提供一流的金融创新服务为动力，以建立和完善投融资体系为重点的“三区一基地”战略定位。

——**金融总部集聚区**。紧紧围绕广州市建设“三中心一体系”和越秀区经济转型升级的历史机遇，积极争取优惠政策，着力激发金融要素活力，加速打造产业融合生态链条，力争将越秀区打造成为区域金融决策中心、管理中心、运营中心和服务中心，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

——**民间金融规范发展示范区**。充分挖掘广州民间金融街的发展深度与广度，集聚一批为中小微企业和城乡居民提供金融服务的民间融资机构，营造良好的金融创新发展生态环境，进一步完善民间融资“广州价格”将越秀区打造成为具有自身特色的民间金融规范发展示范区。

——**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示范区**。通过政府引导、政策支持，整合金融资源，形成立足广州、面向华南的系统性、层次化、细分型的服务中小企业的立体融资服务体系。在服务好现有金融机构的基础上，重点引进股权投资、信托、保险、融资租赁、金融仓储等。将越秀区打造成为广州市乃至华南地区的中小企业的金融服务示范区。

——**互联网金融产业基地**。立足越秀区环境优良、特色鲜明、商业发达、文化丰厚，传统特色与现代气息交融的优势，加快互联网金融产业在越秀区的集聚发展。采用市场化的运营模式，在加速监管方式方法创新、严防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基础上，打造国内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互联网金融指数发布区，将越秀区建设成为华南地区互联网金融行业集聚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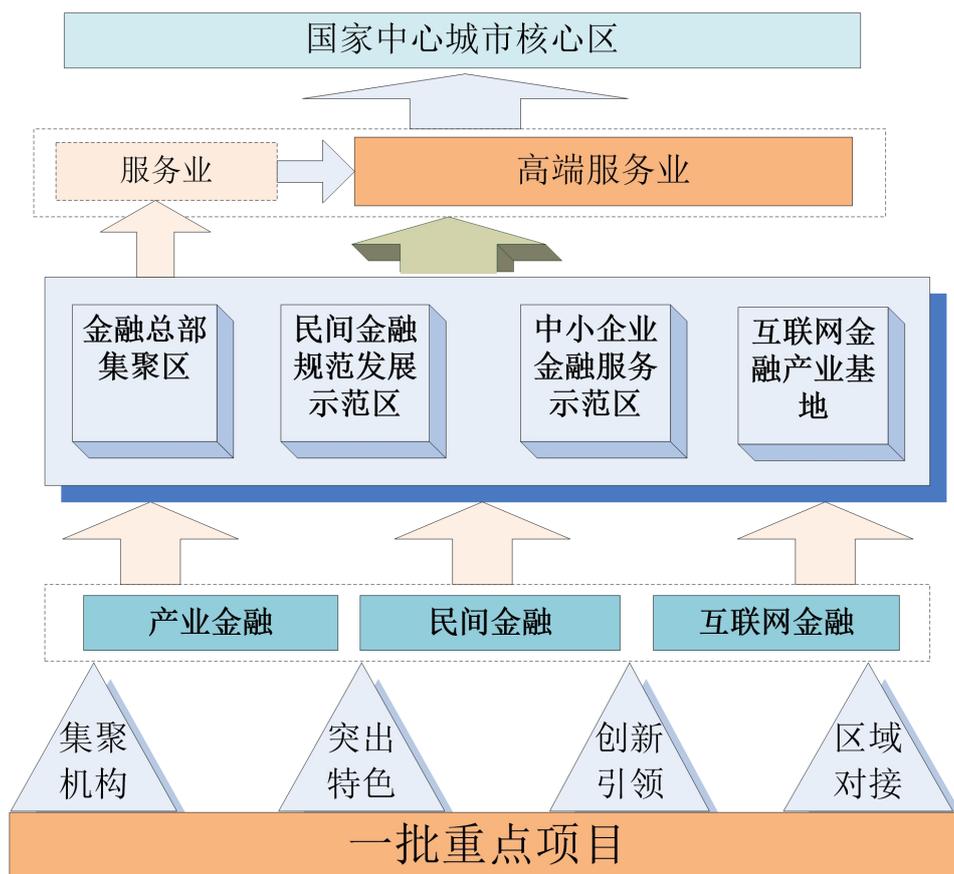


图 2 越秀区金融发展规划框架

四、重点领域、发展目标与实施战略

(一) 重点领域

按照“发挥优势，形成特色；产业集聚，多元发展；突出重点，错位发展；高端引领，创新驱动；统筹协调，优化环境”的基本原则，“十三五”期间，越秀区将大力发展产业金融、民间金融和互联网金融三大重点领域。其中，产业金融强调越秀区优势产业和金融业相互融合，互动发展，共创价值。民间金融是则把脉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快金融创新，同时也是支撑产业金融和互联网金融的重要内容。互联网金融则是在“互联网+”大背景下，对产业金

融和民间金融注入新能量，形成新业态的重要引领。

1. 产业金融（推动融合，形成特色）

结合越秀区健康医疗、文化创意、商贸等产业优势，探索“金融+产业”发展新模式。探索“金融+健康医疗”模式，推动大健康业务与金融深度融合，在当前医疗卫生资源、健康产业投资、养老设施与服务供应等较缺乏的环境下，通过金融服务创新更好满足社会各界对养老服务及健康医疗服务的多层次需求。探索“金融+文化创意”模式，抓住文化消费逐步从传统、单一模式向聚集化、关联化方向发展的机遇，推动延伸金融服务的产业链、助推文创企业向上下游拓展。探索“金融+科技”模式，建立“多层面”政府引导机制，成立越秀区科技发展引导基金，以有限财政资金放大无限社会资本；建立“全链条”金融扶持机制，以单节点专项资助拓展多阶段连续支持；建立“多选择”市场聚焦机制，从单一化融资转变为多层次融资。

2. 民间金融（集聚发展，服务小微）

突出民间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的功能，集聚发展小额贷款、融资担保、典当行等民间金融机构，引入银行、保险、证券等各类金融机构的中小微企业专营部门，以及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配套服务机构进驻，打造全国首条集资金借贷、财富管理、支付结算、信息发布为一体的民间金融体系，为中小微企业和居民个人提供全方位、多样化的金融

服务。加快发展科技金融，健全以市场为导向、产业为支撑、政产学研金紧密合作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逐步建立起“线下实体+线上网络”的科技金融服务网络。

3. 互联网金融（创新业态，打造平台）

发展第三方支付、网贷机构、众筹交易平台等相关及配套服务机构，引导传统金融机构与互联网融合发展，做大金融市场规模，完善金融服务体系，集聚一批实力雄厚的互联网金融龙头企业，建设若干品牌卓越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打造全国领先的互联网金融业态丰富、运行稳健、创新活跃、服务高效、环境优良的互联网金融产业基地，支撑广州建设互联网金融中心城市。

（二）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

一是金融业作为越秀区重要支柱产业的地位进一步巩固，规模扩张、机构集聚、布局优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持续增强；

二是银行业机构与非银行业机构并举，全国性金融机构与地方性金融机构并重，建成金融中介服务业发达、民间资本投融资渠道通畅、相关专业服务业配套齐全的功能集聚、基础完备、创新活跃、环境良好的现代金融产业体系；

三是“金融+产业”新模式初见成效，“金融+健康医疗”、“金融+文化创意”和“金融+科技”形成较强的集聚优势和

规模优势；

四是民间金融综合服务链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形成，建成全国典型、全省领先、特色鲜明的“民间金融规范发展示范区”和“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示范区”，成为服务民间金融和民营经济的区域性专业金融中心。

五是成为广州市区域金融中心大网络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融入广州国际金融城、广州金融创新服务区、南沙现代金融服务区建设的整体布局。

具体来说，就是“完善四大体系、实现三个突破，形成两个示范”

——完善四大体系，即完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金融机构体系、金融监管体系和社会信用体系；

——达到四个增长，即金融业增加值增长、融资总额增长、税收收入增长和金融从业人员增长；

——实现三个突破，即金融机构入驻数量突破、金融支持产业突破和民间金融街拓宽提质突破；

——形成两个示范，即以民间金融街为载体，形成具有较强聚合力、辐射力和综合服务能力的民间金融规范发展示范区和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示范区。

2. 具体目标

“十三五”期末，力争金融业占区增加值比重提高5个百分点以上；金融服务业对区域经济贡献度提高到35%左右；

总部型、龙头型金融企业达到 30 家左右；培育 100 家以上区内企业达到上市标准，争取成功上市。

（1）金融业对经济发展的贡献持续提高。金融业实现增加值达到 1100 亿元，年平均增长 7%以上，占全区 GDP 的比重达到 35%以上，占第三产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40%以上。金融业对城市经济的贡献持续提高，金融实力进一步增强，主导产业的地位不断巩固，引领经济发展的功能日益增强。

（2）金融产业规模显著扩大。

——银行业发展。贷款结构趋向合理，贷款质量不断提高。存贷余额年均增长率保持在 6%左右。优化信贷结构，争取中小企业的贷款占总贷款的比重达到 70%，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1.5%以下。

——资本市场发展。提高直接融资比重，保持资本市场规模扩张的良好势头。全区境内外上市公司总数达到 150 家左右，融资结构进一步优化。

——产业金融形成规模。“金融+健康医疗”实现增加值 50 亿元，初步形成集聚；“金融+文化创意”实现增加值 30 亿元；“金融+科技”实现增加值 30 亿元。

（3）金融机构进一步集聚。

地方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或者区域性一级分行总数超过 5 家，银行类机构（含分支机构）总数将在现有的基础上年均增加 5%，达 500 家以上。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突破 100 家（包括证券营业部、投资咨询公司，期货经纪公司和期货营业部等），保险机构突破 40 家，各级保险机构网点数突破 140 个。

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机构、商业保理、典当行等民间金融机构达到 500 家以上。成立 5 家科技银行，科技小额贷款公司、科技保险、科技租赁公司等金融服务机构数量达到 100 家以上。

引入服务健康医疗产业的金融机构 50 家，服务文化创意产业的金融机构 50 家。

金融从业人员 1.2 万人以上，金融从业人员占第三产业从业人员的比重达到 40%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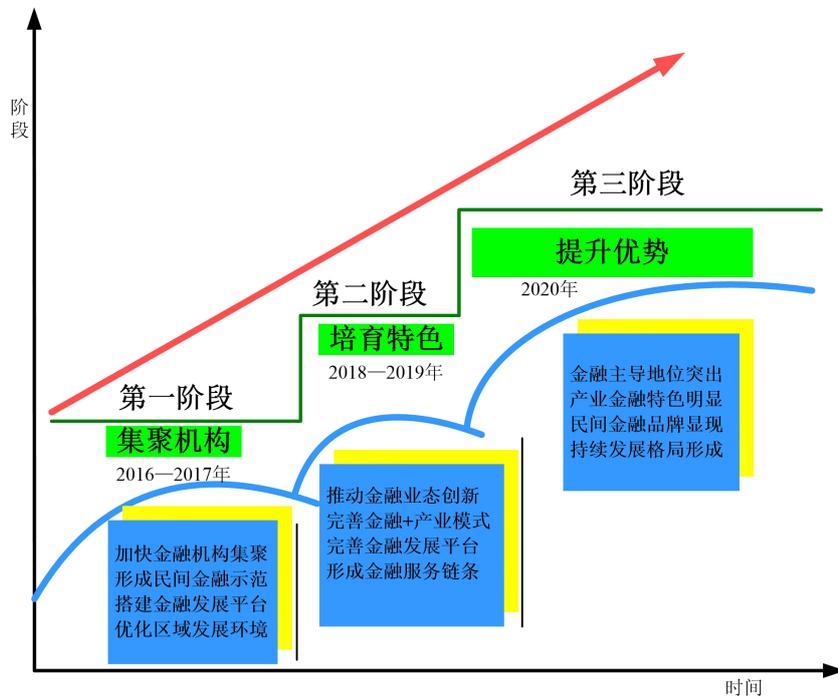


图 3 越秀区十三五金融业发展阶段

（三）实施战略

围绕以上发展目标，“十三五”期间，越秀区金融业重点开展以下四大实施战略：

1. 集聚机构战略：重点集聚三类机构

进一步完善金融业发展营商环境，培育市场主体，集聚金融机构，促进金融“洼地”加速形成，真正推动金融业持续、稳定发展。同时，加快推进民间金融街园区扩容提质，进一步优化金融空间布局。

一是国际机构和财团。着力提高金融业国际化水平，吸引外资金融机构在越秀区设立代表处、办事处。

二是服务中小企业的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吸引中小银行机构总部集聚，加快银行业金融机构体系建设。重点引进大型银行中小企业专营中心、以中小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的城市商业银行、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的农村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区域性总部或管理总部、业务营运总部等入驻，打造国内领先的中小金融机构总部基地。

三是创新类非银行金融机构及金融中介机构。吸引各类金融机构总部或分支机构、创新类非银行金融机构以及资信、担保、经纪、租赁、代理等金融中介机构迁入越秀。

2. 突出特色战略：重点突出三大特色

认真贯彻国家、省、市金融方针政策和战略部署，进一

步增强金融业在越秀区经济发展中的主导和引领作用。结合自身发展实际，参考借鉴其他地区的先进经验，更加注重挖掘自身特色，充分发挥越秀区民间金融街及商贸、健康产业发达的优势，打造特色金融。一是突出“金融+产业”的产业金融特色；二是突出服务中小企业特色；三是突出互联网金融特色。

3. 创新引领战略：重点强化三个引领

将金融创新作为带动全区创新驱动的核心力量，支撑和引领实体经济迈上新的发​​展层次。加大对金融新业态的扶持力度，脚踏实地推动金融政策及金融创新政策具体内容的落地和实施，强化金融发展对实体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推动融合、创新业态发展，集聚互联网金融、融资租赁、供应链金融、商业保理、私募股权基金等创新金融业态。一是引领金融产品创新；二是引领金融业态创新；三是引领金融服务创新。

4. 对接自贸区战略：重点实现三个对接

自贸区对广州的其他区，应该是发挥辐射和复制的作用。越秀则应主动接受自贸区的辐射，主动研究和复制自贸区的经验，把自贸区的溢出效应，与越秀的区位、产业及基础设施优势结合起来，谋求新发展。重点是实现三个对接：

一是企业对接。越秀部分企业利用自贸区的优惠政策，在南沙注册分支结构，要充分利用这部分企业跨地域经营运

作的便利条件，强化越秀与南沙的金融产业对接和合作，将越秀在在人文环境、营商环境、政府效能、城市品牌、思想观念等方面的优势通过跨区域经营运作的企业宣传出去，实现“反向集聚”。

二是政府对接。在区级层面加强越秀与南沙的沟通和合作，建立区域沟通和合作机制，围绕越秀商贸金融、民间金融、互联网金融等特色，以南沙的创新引领和带动为越秀金融发展注入新的活力和能量。

三是政策对接。按照国务院的相关要求，自贸区的政策经验一般半年左右就可以复制推广。因此，要对全省乃至全国的自贸区政策进行梳理，根据越秀的发展实际，加快出台相应的对接政策，尽量缩小与自贸区的政策差距。

五、主要任务

（一）集聚金融机构，培育产业生态体系

1. 加快引进和培育总部型、功能型、创新型金融企业，逐步完善金融服务功能。以发展楼宇经济为契机，加大力度吸引境内外金融机构在越秀设立地区总部，逐步壮大金融组织体系，加快业务发展。支持有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三大国有银行地区总部（广东省分行）及广发银行总部强化管理，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推进业务整合与流程再造，转变业务发展模式和盈利模式，培育金融服务品牌，带动全区金融业创新发展。推动金

融机构地区总部之间开展业务合作，增强市场活力。

2. 推动存量金融机构成长，增强金融竞争力。采取政策扶植引导、资金注入、推动兼并重组和市场化方式整合金融资源等手段，使越秀现有各类型的金融机构不断发展壮大，竞争力不断增强，从而带动地方经济的快速发展。支持现有金融机构为越秀企业、居民提供批量化的、多种形式的金融创新服务等等。释放现有金融机构的发展潜力，设立专门或配套奖项，引导和推动辖区金融机构的金融创新活动。鼓励各金融机构突破抵押、担保、征信等方面的瓶颈，加大对越秀区的健康产业、文化创意产业、新经营模式企业及行业龙头企业的金融服务力度，促进金融业渗透到企业开发、生产和流通的各个环节，提升产业能级，推动产业升级。

3. 扶植地方金融机构，形成金融发展多层次格局。试点设立小额贷款专门机构，试点设立民营性的社区中小银行，设立针对性强的多种形式的中小金融企业，推动担保机构规范发展，充分发挥地方金融机构在越秀经济发展中的带动作用。重点引进大型银行中小企业专营中心、以中小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的城市商业银行、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的农村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区域性总部或管理总部、业务营运总部、村镇银行控股公司总部入驻，打造在全国具有领先影响力的中小金融机构总部基地。

4. 集聚创新类非金融机构及金融中介机构。吸引各类金

融机构总部或分支机构、创新类非金融机构以及资信、担保、经纪、租赁、代理等金融中介机构迁入越秀。大力并规范发展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担保机构、资信评级机构以及各中介行业组织，为金融交易提供完善的服务，降低金融风险交易和成本。

5. 打造民间金融品牌，集聚新型金融机构集群。推动发展私募股权资金、风险投资公司、担保公司、租赁公司、小额贷款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汽车金融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在民间金融街集聚发展，形成新型的金融机构集群，重点帮助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难题。

6. 建设融资租赁总部基地。依托大型医疗器械、基础设施建设设备（主要用于老城区的综合设施改善、城市更新建设工程）需求旺盛的优势，引入融资租赁公司 15 家，其中包括金融租赁 10 家、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 5 家，打造融资租赁总部基地。

（二）推动创新创业，加快民间金融街升级

1. 成立越秀区新动力产业发展投资基金。由金融街公司联合具备丰富股权投资与基金管理经验的国有基金运营机构共同发起设立广州民间金融街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该基金进行管理。围绕“金融、商贸、健康医疗、文化创意、高新技术”等核心产业，立足越秀，覆盖广州，辐射广东。通过基金运作的杠杆作用、资本聚集效应，撬动更多社会资

本，以互联网金融创新服务于实业发展，在促进越秀区金融、商贸、健康医疗和文化创意四大核心产业繁荣与复兴的同时，探索金融实业一体化创新之路，促进广州及珠三角地区的产业转型升级。推动新动力产业基金投资金融街基础设施、培育民间金融领域知名品牌、搭建增值服务平台，以引入民间资本、拓宽金融街的建设与发展的市场化之路。

2. 加快载体建设，打造众创空间。争取引入 10-30 家金融企业孵化器、加速器等，进一步完善民间金融服务体系，建设集孵化器、加速器和金融街一体化发展的创新创业一条街，打造适合创客空间、创业咖啡、天使汇、草根围等创新创业载体发展的空间，做好相关硬件设施的配套与建设。依托越秀区区位优势、产业优势和政策优势，以民间金融街为依托，以金融街公司丰富的品牌物业管理经验打造有民间金融特色的众创空间，旨在孵化创新金融及创新科技项目。以金融街众创空间咖啡馆为主要载体，打造低成本、开放式的集中办公环境，重点服务于科技型中小微企业、IT 产业、创新金融产业等轻资产创业者，力求搭建创业者与投资者交流互动、投资合作的平台，努力建成立足越秀区、辐射广州的创新型创业孵化器。

3. 打造全国民间金融知名品牌。加快申报全国民间金融知名品牌示范区，实施金融街标准化管理服务工程，打造民间金融标准创建区，重点建立完善的园区管理、企业运作标

准体系，为全国民间金融的规范和发展建杆立标；同时，联合天津、武汉、成都、西安等兄弟城市的民间金融街，建立全国民间金融街战略合作联盟，推动民间资本的跨区域流动、民间金融领域信用信息的互联互通以及民间融资价格指数的一体化，坚持高标准推进全国民间金融发展。将民间金融街建设成为“立足广州、辐射华南、影响全国”的民间资本集散地、民间金融研发中心和民间融资价格风向标。进一步规划建设金融展示区，展示民间金融特色，实现文商融合发展。

4. 升级建设创新创业金融街。贯彻落实国家、省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关于升级建设创新创业金融街的试点方案》（粤金〔2015〕44号），加快创新创业资源集聚，以“互联网+”为战略纽带，支持互联网金融与传统主导产业要素结合，推动金融与科技有效创新融合，打造创业创新综合金融服务基地，以广州民间金融街为基础，升级建设创新创业金融街，争取在拓宽融资渠道、扩大业务范围、创新商业模式等方面先行先试，保持金融街在全国范围内的创新引领地位。

5. 创建中小企业融资创新试点区。积极争取省、市政府支持，在越秀区创建中小企业融资创新试点区。探索设立中小企业小额贷款专门机构、发行中小企业集合债券等，为中小企业提供专业的融资渠道和信息沟通平台，以此破解中小

企业融资难题，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依托广州金融资产交易-金融街运营中心为街内企业提供再融资、信贷资产转让等服务，拓宽街内企业融资渠道。

7. 优化公共服务平台。重点建设融资（股权类）服务平台，建设拟上市企业基本信息数据库、咨询服务机构信息数据库、中小企业基本情况和项目信息数据库、担保机构担保数据库、企业信用信息数据库。加快建设线上金融街服务平台，建成“金融街在线”和手机微信平台。以金融街在线平台为依托，打造准公益性综合网络借贷服务平台，实现“线上+线下”、“实体+虚拟”双轮驱动。建设电子信息系统，定期发布民间金融交易信息，促进民间融资阳光化、规范化发展，不断完善广州民间金融利率、费率形成机制，打造民间融资“广州价格”。进一步优化提升现有各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做实金融街综合服务中心、金融街征信公司等平台，推动金融街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革；研发小贷公司业务管理系统，为小贷公司提供无纸、便捷、高效的办公软件，帮助企业规范流程、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三）完善基础平台，大力发展互联网金融

1. 集聚互联网金融机构。充分利用民间金融街民间资本集聚和金融创新突出的优势，培育和引进一批第三方支付机构、P2P网贷机构、众筹平台及互联网金融机构集聚，扩大越秀金融发展的影响力。制定有针对性的政策措施，引导互

互联网金融企业集聚发展，将越秀打造区域甚至全国重要的互联网金融机构集聚中心。优化互联网金融企业的优惠政策，深入贯彻落实《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互联网金融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中对互联网金融企业的落户奖励，鼓励更多有条件的企业发展互联网金融业务，加大对现有互联网金融企业的扶持力度，鼓励符合条件的互联网金融机构上市。

2. 支持互联网金融产业创新发展。支持互联网金融企业与金融机构、创业投资机构、产业投资基金深度合作，整合资源优势，结成互联网金融产业链联盟。支持互联网金融产业链联盟发起设立产业基金、并购基金和风险补偿基金，以满足互联网金融企业不同阶段、不同层次的资金需求。鼓励互联网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创新及产品创新，引导互联网企业给予更多技术支持，开发出多元化、能满足不同企业及个人的互联网金融产品和服务。依托越秀区互联网金融实验室、互联网金融税务研究室、互联网金融法治研究中心 3 大科研机构，吸引国内外高端人才开展互联网金融产品、业务及制度创新，并将创新成果辐射到京津沪深等地的互联网金融集聚区。通过科研创新抢占全国互联网金融产业高地，并以创新成果连接各地互联网金融集聚区，形成全国互联网金融产业联盟，探索制定互联网金融企业管理、服务与风险防范标准，建设互联网金融发展成果展厅。

3. 打造互联网金融交流合作中心。根据互联网金融行业发展进程，争取在越秀民间金融街打造互联网金融论坛永久会址，形成在互联网金融行业标准设置、发展趋势预判、产品创新、商业模式研究等方面的区域性优势以及全国范围的影响力。搭建国内外互联网金融交流合作平台，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金融机构合作，鼓励人才流动，促进互联网金融信息的传播。

4. 重点建设互联网孵化区。打造以广州民间金融为起点，立足广州、辐射华南、影响全国的现代化互联网金融孵化中心和全国互联网金融研发中心，形成互联网金融利率指数发布、互联网金融科研成果发布、互联网人才培训三位一体的平台体系。为企业提供包括项目路演、战略培训、注册辅导、政策指导、股权众筹、成果转化、资源对接、征信查询、融资支持、上市辅导等在内的全方位、多层次、一站式服务。

5. 建设众筹金融交易所。联合有实力的金融机构、互联网企业发起设立众筹金融交易所，以在建的众创空间为载体，选取优质项目，推荐优质创新企业，在众筹金融交易所内规划股权、债权、经营权、产品、知识产权5大类众筹交易板块，引入合伙人、领筹人、交易商、微券商、经纪人等市场参与主体。运用互联网技术、大数据推动众筹权益的登记确认、流转交易，对接广州产权交易中心汇聚金融投资资

源，为各类创新创业项目、个人、企业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及孵化加速，为股权变现，投资退出、提供交易平台，起到激活交易、活跃市场吸引更多投资者加入众筹市场，为众筹市场提供源源不断的金融活水。依托广州民间金融街征信公司，并结合金融街管委会信用平台数据，建设涵括信息收集、信息披露、信用评估、风险预警，突破单一众筹网贷公司公信力结构层面的障碍，充分整合分散的各类投融资信息，打造架构清晰、权责明确、集中管理、建管分离的众筹信息交互体系数据库。

6. 完善市场管理体系。完善股权众筹须适度监管环境，对投前筛选、投中指导、投后管理进行有序管理。成立由监管部门、金融机构、投资机构、股权众筹机构、股权众筹产业基地、金融中介服务机构、股权众筹金融研究机构等组成的区域股权众筹产业联盟，推动各平台之间的资源进行水平式双向或多向流动，提高企业的创新能力。汇集制定股权众筹行业经营规范标准，加强企业间的沟通交流，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协同创新、规范自律。依托产业联盟建立股权众筹企业评价体系，对各个众筹平台进行专业评级，实行差异化服务，建立创业投融资正向激励机制；强化对股权众筹产业的规范管理和各部门之间的协调联动，形成良好的股权众筹产业监督管理机制；建立定期开展股权众筹产业法制教育和警示宣传活动，加强对投资者金融知识的普及和风险

教育，提升全社会对股权众筹产业的认知度、自我保护能力和风险防范意识。

（四）突出文化特色，打造文化金融合作区

1. 争取建设文化金融合作实验区。发挥岭南文化特色优势，以民间金融街为试点，联合广州创意产业园，打造金融、科技、文化创意三大板块于一体的高端文化产业基地，争取推动形成覆盖全区的文化金融合作实验区，在试验区内试行包括资金、财税、土地、人才等在内的文化金融合作政策，推动文化融资担保、文化融资租赁、文化小额贷款、文化投资基金、文化信托、文化保险等集聚发展。

2. 建立完善文化金融中介服务体系。建设文化金融服务中心，通过政策引导、项目对接、信息服务、业务培训、信用增进、资金支持等方式，服务于文化企业和金融机构，促进文化与金融对接，扶持骨干文化企业和小微文化企业，搭建文化金融中介服务平台。加强广州民间金融街的建设，带动民间资本更多参与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推动文化产业知识产权评估与交易，加强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文化类无形资产的评估、登记、托管、流转服务。鼓励法律、会计、审计、资产评估、信用评级等中介机构为文化金融合作提供专业服务。进一步支持完善南方文化产权交易所，促进文化和金融产业的更深层次合作。建立完善多层次、多领域、差别化的融资性担保体系，促进银行业金融机构与融资性担保

机构加强规范合作，为文化企业融资提供增信服务。

3. 加快推进企业直接融资。鼓励大中型文化企业采取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优化融资结构。支持具备高成长性的中小文化企业通过发行集合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等拓宽融资渠道。引导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等各类投资机构投资文化产业。支持文化企业通过资本市场上市融资、再融资和并购重组。支持文化创意企业在股份转让系统等挂牌交易。探索利用新兴互联网金融模式，拓宽融资渠道。

4. 加大金融支持文化消费的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开发演出院线、动漫游戏、艺术品互联网交易等支付结算系统，鼓励第三方支付机构发挥贴近市场、支付便利的优势，提升文化消费便利水平，完善演艺娱乐、文化旅游、艺术品交易等行业的银行卡刷卡消费环境。探索开展艺术品、工艺品资产托管，鼓励发展文化消费信贷。鼓励文化类电子商务平台与互联网金融相结合，促进文化领域的信息消费。

5. 完善文化企业信贷管理机制。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建立和完善针对文化企业或文化项目融资的信用评级制度，充分借鉴外部评级报告，提升对文化企业或文化项目贷款的信用评级效率。完善文化贷款利率定价机制和风险管理机制，针对文化企业或文化项目的资金流特点和风险特征，实施差别化定价，合理确定贷款期限和还贷方式。

(五) 发展科技金融，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

1. 建设科技金融产业园。落实《中共广州市委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决定(穗字〔2015〕4号)》的要求，与黄花岗科技园联动发展，以企业法人方式设立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构建“一站式”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形成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参与全省创新创业大赛，挖掘优秀企业，大力推进企业上市，打造培育企业上市的重要平台。

2. 加快金融支撑平台建设。加快推进“线上”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建设。根据科技企业发展特点，对处于种子期、创建期、成长期、成熟期不同阶段的企业给予相匹配的金融服务。完善“线下”科技金融服务中心功能。引导金融机构合理调整信贷投向，支持创新型企业 and 高新技术企业发展。根据创新型企业 and 高新技术企业“急、频、多”的贷款要求，积极开发新产品，增强科技小额贷款公司筹集资金的能力和支企资金实力。

3. 加快金融支撑机构建设。构建与越秀区科技创新发展相适应的金融服务体系，成立一批包括科技银行、科技小额贷款公司、科技保险、科技租赁公司等在内的金融服务机构。科技小额贷款公司要坚持为“创新型企业 and 高新技术企业”服务的市场定位，与科技银行形成适当的分工，积极增加对创新型企业、孵化基地建设的信贷投入。科技保险机构要扩

大对科技项目研发、成果转化等的服务范围，建立科技企业贷款保险机制，由借款人、贷款人、保险公司三方协商，在对科技企业贷款时给予保险。鼓励科技租赁公司大力支持创新型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的设备供给，形成银、证、保、新兴金融共同支持越秀区科技创新发展的良好格局。

4. 建立科技引导基金。发挥财政资金的扶助作用，引导金融机构信贷资金向科技创新领域配置。由区财政出资、省市财政补助为主、科技创新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等经济实体筹资为辅，建立科技风险投资基金，用于高科技项目的投资，引导社会民间资金对农业领域的投入，加大对高科技经济的支持力度。

5. 开展“永不落幕”的常态化投融资活动。以互联网技术为手段，以海量投融资信息数据库为基础，通过信息展示、数据查询、路演推介、平台社交等服务，促进创新创业企业与广大创投机构的投融资信息对接，开展“永不落幕”的常态化投融资活动。

（六）建设合作试点，探索金融+健康新模式

1. 打造金汇大厦为载体的“众创金融”产业园。以“金融+产业”为基础，引入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全球首款裸眼3D胸腔镜显示系统”研发团队，探索“金融+健康医疗产业”新模式，预计项目正式投入市场运作后，收入5年内可达到50亿元。

2. 建设医疗保健金融合作试点。选取 2-3 家医疗机构或医疗器械制造商，与区内外银行机构或非银行金融机构进行战略合作，在手机端支付、备付金存管、日常结算、现金管理、投资并购、金融创新等业务领域开展全方位合作，共同打造专业的健康产业价值链。鼓励区内银行等金融机构创新产品服务，通过整合医保、商业保险、金融支付等渠道资源，为医院、诊所、药房、体检机构等提供医疗、支付、理赔等服务，患者只需通过移动设备即可实现医保支付、商保赔付、自费支付的一体化办理。

3. 大力发展医疗保健融资租赁。以医疗融资租赁为突破口，推动民营医疗机构发展。支持区内外金融机构或医疗器械厂商在越秀建立金融控股公司，尤其是融资租赁公司，为产业链上下游提供资金支持，实现大健康业务与金融的深度融合，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快速简易的解决客户资金瓶颈，刺激需求的进一步释放，推动民营医疗机构快速发展。

（七）强化上市培育，加快资本市场发展

1. 大力推动企业上市的步伐。重点开展企业上市培育工程，加快落实《越秀区奖励企业上市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采取境内与境外、主板与中小板、创业板并举的方针，大力培植上市后备资源。提高上市公司的质量，争取再融资，努力使上市公司成为治理完善、管理水平高、经营规模大、经济效益好的优质企业。将上市公司的发展与培育具有国内外

竞争力的大集团、大公司结合起来，支持鼓励主业突出、竞争优势明显的上市公司收购兼并同行业和非上市公司，增强规模优势，带动越秀支柱产业的发展，力争在短时间内，实现越秀资本市场发展的重大突破。

二是打造信贷支持创新区。建设信贷支持创新区，重点支持新四板、新五板资本市场建设工作。其中，新五板市场重点开拓股权众筹市场，通过金融创新丰富资本市场的层次，形成公募、小公募、大私募和私募的四个层次，同时严守底线，不碰红线，适度监管。创造良好政策条件和发展环境，促进天使投资、创业风险投资、并购重组投资等各类私募股权投资机构在越秀聚集发展，鼓励私募股权投资机构以越秀为基地服务广州、全省乃至全国，有效畅通中小企业股权融资和直接融资渠道，为大型企业、上市公司等并购重组和产业整合提供资金支持，打造辐射华南的私募股权投资中心。

3. 建设 PE 产业园。组建专业的 PE 服务机构，通过异地走访、专人跟踪、专题协商等方式，积极开展“招商引资”。提供咨询交流、注册登记、基金创设、项目对接、资金募集等服务；搭建统一的办公硬件园区，打造专门用于 PE 企业进行商务办公、项目对接、投资交流的现代化综合商务办公设施。

4. 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加快发展创业风险基金、产业投

资基金和担保基金的发展。发挥政府资金的引导和杠杆作用，形成越秀新的资本力量，加速企业上市，撬动民间资本，促使民间金融阳光化。争取设立或引进一批创投机构、产业基金，推广担保基金创新模式，争取5年内使越秀成为国内创业投资、产业基金活跃的地区，为众多企业发行上市、利用资本市场服务。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债券融资。积极配合国家和市金融管理部门扩大企业（公司）债券发行规模，推进债券品种的创新和发展。推动重点基础设施、技术改造等项目等发行企业债券，探索中小企业集合发行债券。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提升服务能力

加强对全区金融工作的领导和协调，完善政府、金融监管部门与金融机构间的沟通机制，提高政府服务能力和服务效率，搭建金融各业态之间、银企之间的交流合作平台，满足金融企业的个性化需求。建立金融服务“绿色通道”，实行专人专线专事专办，为金融企业落户、发展提供全方位服务。优化机构人员配置，完善金融工作部门和服务部门职能，加强机构建设，充实人员配置。建立金融风险防范机制，配合市金融局以及金融监管部门，建立健全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公司的风险防范和风险管理机制。完善金融法律服务，推进设立金融审判庭，引进金融仲裁机构。提高金融统计水平，完善金融信息数据库，加强动态统计分析工作。

（二）完善政策机制，出台配套措施

研究和制定《越秀区金融业发展战略》，设计越秀区金融的总体发展战略。研究和制定《越秀区金融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年）》，明确“十三五”前三年的发展重点和措施。围绕越秀金融业发展的重点领域，结合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加强金融研究，引导越秀区金融业健康发展。对全省乃至全国的自贸区政策进行梳理，根据越秀的发展实际，加快出台相应的对接政策，尽量缩小与自贸区的政策差距。成立专家顾问委员会，邀请金融企业家、金融专家学者，成立“促进金融发展专家顾问委员会”，为越秀区金融发展提供理论支持和政策建议。

争取财税政策支持，从所得税、营业税、增值税等方面入手，争取省、市政策支持，协商制定有利于民间金融、创新金融发展的财税政策。完善加快金融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健全金融创新、金融机构培育、金融产业集聚、扩大融资规模等方面的激励和保障机制。加强金融、财政、产业政策的协调配合，完善市场准入、税费减免、用地保障等政策措施。安排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对服务重点产业及薄弱环节的金融机构，给予奖励、贴息或风险补偿。

借鉴深圳经验，包容金融机构创新，为企业争取优惠政策，支持、鼓励金融机构创新发展。放宽金融机构准入门槛，支持“金融服务”、“金融信息服务”等企业名称在越秀区

内注册，鼓励民间金融、创新金融拓宽经营范围等。制定支持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创新的奖励办法，提高对新兴金融机构的扶持力度。对新设金融企业，根据其资本规模，按照资金到位情况，在一定期限内可给予一次性开办费补贴；对发展较快，业绩增长显著，对区域经济贡献较大的金融企业，在开业后一定时期内另行予以激励；对在民间金融街或重点楼宇租赁办公用房自用的金融企业，视企业规模，按实际租赁面积，给予一定房租补贴；对小额贷款公司，除以上措施外，自开业起连续三年按注册资本的一定比例补贴风险准备金，鼓励其向初创期企业提供融资服务；向银行融入资金的，按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给予一定贴息；对担保机构，综合运用资本注入、风险补偿、再担保风险分担和奖励补助等多种方式，提高其对中小企业融资的担保能力；继续支持区域性中小企业融资平台建设，扩大融资担保规模。

（三）优化发展环境，提升品牌形象

加强硬环境建设，整合辖区内可用于金融企业入驻的楼宇、建筑，吸引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入驻越秀区；研究为入驻金融机构定制专属楼宇的可行性，打破传统的被动服务模式，充分利用各种资源优势，主动开展以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为目的的全方位服务；持续做好金融机构的配套设施建设，保障金融场地监控设备、金库设施符合相关规定。完善金融信用体系，加强金融市场参与者的诚信教育和个人征信

知识的宣传，继续开展企业信用评级，支持电子商务信用平台建设，促进各征信系统间的信息沟通与合作，营造良好的信用环境。要继续发挥媒体在优化信用环境中的作用，努力营造守信用、讲信用的社会风气。加强法制建设，建立和完善金融监管机构和司法、公安等部门的联合办案和执法制度，依法加大对金融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推进金融系统反腐倡廉的制度建设，打击金融系统职务犯罪，强化重要岗位人员和重要业务的管理，严防操作风险。提升金融品牌形象，增设金融标识，在民间金融街等金融机构集中地区，为金融机构树立户外标识提供帮助。

（四）深化区域合作，加强国际交流

加强与港澳地区的区域金融融合，促进金融行业协会、中介机构协会的交流，构建区域金融合作平台，推动与港澳金融市场体系、金融管理等方面的对接。对接广州金融市场拓展越秀金融发展空间，加快推进金融市场一体化建设，提高相互间的支持配合力度，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以民间金融街为依托研究建立珠三角中小企业融资项目数据库。积极参与泛珠三角经济圈合作进程，融入与广州国际金融城、广州金融创新服务区、南沙现代金融服务区建设的整体布局，实现越秀与天河区、南沙、海珠区等其他区的错位发展、合作共赢。主动接受自贸区的辐射，主动研究和复制自贸区的经验，把自贸区的溢出效应，与越秀的区位、

产业及基础设施优势结合起来，强化越秀与南沙的金融产业对接和合作，将越秀在在人文环境、营商环境、政府效能、城市品牌、思想观念等方面的优势通过跨区域经营运作的企业宣传出去，实现“反向集聚”。深化与上海、深圳、天津等金融发达地区的交流与战略合作，扩大海外交流合作，探索深化合作新途径。

（五）建设人才队伍，吸引高端人才

加快落实《广州市高层次金融人才支持项目实施办法（试行）》（穗金融〔2014〕83号）和《越秀区关于引进和鼓励高层次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配套细则》（越府办〔2014〕58号）。优化人才引进机制，落实广州市、越秀区相关金融人才奖励政策，吸引海内外高端金融管理人才到越秀工作。健全完善创新人才及创业团队吸引、培养、使用、流动和激励机制，建立金融高端人才储备库，积极吸引、汇集具有丰富金融管理经验和高端专业技能、在业界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各类金融人才。建立人才培养体系，采取引进与培训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多种形式，提高金融队伍的整体素质。加大金融服务力度。加强与教育部门和医疗部门的沟通，重点解决子女教育和医疗服务难题，减少高端金融人才的后顾之忧。以金融人才公寓配套建设为依托，重点服务高端金融机构人才，为其提供方便舒适的住所及交流平台。同时，积极引入具有金融、科技信息等行业的人才入住，打

造具有行业集聚力的金融人才公寓。

（六）注重系统研究，实现科学发展

加强对越秀金融发展的系统研究，围绕探索城区金融发展的新模式、分析金融产业发展大趋势、构建民间金融街发展的标准化体系、系统跟踪分析越秀区的金融发展动态等核心内容，展开持续研究。成立和完善互联网金融实验室、互联网金融税务研究室、互联网金融法治研究中心，开展互联网金融及其相关领域的课题研究，通过采取实地调研、体验应用等方式，潜心研究国外互联网金融发展状态及趋势，吸收其适合我国国情的发展经验成果，努力建立“政、产、学、研、金、媒”六位一体的互联网金融研究平台体系，为政府、企业、机关团队提供咨询服务和互联网金融问题解决方案研究服务。同时，开展互联网金融机构、产品、业务及制度创新研究，探索制定互联网金融产品、服务、征信的统一标准；组织互联网金融论坛、沙龙等活动，研发互联网金融指数，编辑出版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建立纯粹的互联网金融仿真模拟系统，发行并流通“互联币”，模拟众筹、P2P、供应链金融、消费金融等投资模式。

附件：重点建设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 (万元)
一	基础设施项目		
1	民间金融展示区	<p>广州民间金融街毗邻珠江北岸，西面有沙面、十三行、文化公园等著名历史景点以及上下九、状元坊等传统商业街，东面与海珠广场、广州传统城市中轴线起义路垂直相连。景观优美，建筑独特，金融底蕴丰富，可进一步规划，建设金融展示区，展示民间金融特色，实现文商融合发展。十三五期间，金融街将：</p> <p>a. 加快停车配套建设。在东面选取三中南面地块、金融街绿轴西侧地块、万菱二期地块等 3 个重点地块进行拆迁改造，为民间金融街的长远发展提供停车配套；</p> <p>b. 重点打造圣心教堂南轴线，规划轴线区域面积为 25718 平方米，其中公共绿地面积为 2423 平方米；</p> <p>c. 修旧如旧，进一步加强对老旧物业的整饰。实施主题注入，突出文商旅融合，以新业态发展带动营商环境持续改善。</p>	50,000
2	金融人才配套服务区	<p>以金融人才公寓配套建设为依托，重点服务园区内入驻金融机构人才，为其提供方便舒适的住所及交流平台。同时，积极引入具有金融、科技信息等行业的人才入住，打造具有行业集聚力的金融人才公寓。至十三五末，拟建成金融人才公寓 200 间，可提供约 80 位中高级金融人才住宿。</p>	1,000
二	产业建设项目		

1	众创金融集聚区	<p>建设众创金融集聚区，是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广州金融改革创新、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重要举措。越秀区商贸业发达，企业家创新意识强，民间资本丰富。通过众创金融集聚区建设，发展一批业态完整的金融企业和创新创业资源，把越秀打造成为国内创新创业活跃、成功率高的创业乐土以及港澳、广深金融服务的辐射区、承接区和拓展区。十三五期间，拟重点探索“金融+产业”发展新模式，争取至十三五末，做好如下工作：</p> <p>a. 金融+健康医疗产业：新引入服务健康医疗产业的金融机构 50 家，实现增加值 50 亿元；</p> <p>b. 金融+文化创意产业：新引入服务文化创意产业的金融机构 50 家，实现增加值 30 亿元；</p> <p>c. 金融+科技产业：新引入服务科技企业的金融机构 50 家，实现增加值 30 亿元。</p>	5,000
2	线上民间金融街	<p>以金融街在线为载体，争取至十三五末，</p> <p>a. 越秀区内小贷公司全部线上发展，实现线上、线下，实体、虚拟双轮驱动；</p> <p>b. 线上民间金融街合作运营机构（含战略签约机构）超 500 个，平台注册人数超 200 人，累计投资人数超 500 万人，累计投资金额超 100 亿元。</p>	1,000

3	科技金融产业园	<p>根据中共广州市委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决定(穗字〔2015〕4号)规定：“推进广州国家级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试点工作，鼓励有条件的区建立科技金融产业园区”基于此，金融街拟与黄花岗科技园联动发展，以企业法人方式设立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构建“一站式”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形成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参与全省创新创业大赛，挖掘优秀企业，大力推进企业上市，打造培育企业上市的重要平台。</p>	1,000
4	融资租赁产业园	<p>越秀区大型医疗器械、基础设施建材（主要用于老城区的综合设施改善、城市更新建设工程）需求旺盛，发展融资租赁业有利于筹集建设资金、降低项目成本、防控金融风险，是促进越秀区金融产业加快发展、有效抢占经济发展制高点的重要抓手。至十三五末，拟引入融资租赁公司 15 家，其中包括金融租赁 10 家、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 5 家。</p>	2,000
5	PE 产业园	<p>越秀区金融体系完善、民间资本集中、项目资源丰富、配套环境成熟，股权投资基金（简称 PE）发展前景广阔。十三五期间，PE 产业园拟：</p> <p>a. 组建专业的 PE 服务机构。通过异地走访、专人跟踪、专题协商等方式，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同时，提供咨询交流、注册登记、基金创设、项目对接、资金募集等服务。</p> <p>b. 搭建统一的办公硬件园区。打造专门用于 PE 企业进行商务办公、项目对接、投资交流的现代化综合商务办公设施。</p> <p>c. 制定出台系列鼓励政策。如，借鉴各地的扶持政策，对工商登记和税务登记的注册地均在越秀的 PE 总部机构，按照注册资本或募集资金的一定比例给予奖励。建立有针对性和吸引力的高端人才政策，对基金经理人的购房、社会保险、户籍办理、子女入学、医疗服务等给予相应政策支持。</p>	5,000

6	产业投资基金	以广州市越秀区基金管理公司（筹）为主体，建立政府引导基金和产投基金两类基金。利用政府出资的杠杆效应，采取参股、融资担保、跟进投资等方式，放大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效果，以较少的政府资金撬动社会资本，争取至 2020 年，产业投资基金带动社会投资 300 亿元，支持 500 家初创期、成长期的新型企业加快发展，做大做强。	20,000
7	互联网金融孵化区	截至 2015 年 10 月，金融街园区内共集聚互联网金融企业 26 家，互联网金融发展势头良好。十三五期间， （1）拟打造成为以广州民间金融街为起点，立足广州、辐射华南、影响全国的现代化互联网金融孵化中心和全国互联网金融研发中心，形成互联网金融利率指数发布、互联网金融科研成果发布、互联网金融人才培养三位一体的平台体系； （2）培育和引进 P2P 网贷机构、第三方支付、众筹平台等类型互联网金融机构 60 家。	5,000
8	互联网金融实验室、互联网金融税务研究室、互联网金融法治研究中心	主要开展互联网金融及其相关领域的课题研究，通过采取实地调研、体验应用等方式，潜心研究国外互联网金融发展状态及趋势，吸收其适合我国国情的发展经验成果，努力建立“政、产、学、研、金、媒”六位一体的互联网金融研究平台体系，为政府、企业、机关团队提供咨询服务和互联网金融问题解决方案研究服务。同时，开展互联网金融机构、产品、业务及制度创新研究，探索制定互联网金融产品、服务、征信的统一标准；组织互联网金融论坛、沙龙等活动，研发互联网金融指数，编辑出版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建立纯粹的互联网金融仿真模拟系统，发行并流通“互联币”，模拟众筹、P2P、供应链金融、消费金融等投资模式。	1,000

9	信贷支持创新区	<p>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2015年3月13日）提出：“强化金融创新的功能 发挥金融创新对技术创新的助推作用，培育壮大创业投资和资本市场，提高信贷支持创新的灵活性和便利性，形成各类金融工具协同支持创新发展的良好局面。”金融街拟建设信贷支持创新区，重点支持新四板、新五板资本市场建设工作。其中，新五板市场重点开拓股权众筹市场，股权众筹市场将是多层次资本市场的重要补充和金融创新的重要创新，对服务实体经济和控制宏观杠杆水平至关重要，通过金融创新丰富资本市场的层次，形成公募、小公募、大私募和私募的四个层次，同时严守底线，不碰红线，适度监管。</p>	50,000
10	民间金融标准创建区	<p>为完成民间金融知名品牌示范区创建工作，拟在十三五期间，打造民间金融标准创建区。重点建立完善的园区管理、企业运作标准体系：</p> <p>（1）制定民间金融企业的准入标准、业务操作规程、民间金融风险防控标准和征信标准等；</p> <p>（2）引导企业建立完善内部标准。通过骨干企业带头、其他企业参与的模式，探索将已有实践经验转化为可推广、可借鉴的囊括企业运营、内部管理、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的相关技术标准，弥补民间金融领域标准体系的空白。</p>	1,000